

自动化专业实习任务书

一、实习目的：师范类教育实习是教师教育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培养合格师资的必要途径和重要措施，是师范生实践教育中必不可少的集中实践环节。作为理论联系实践的纽带，教育实习对于师范生专业思想的形成、专业知识的完善和专业能力的提高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。

实习任务：实习生进入实习学校，与实习指导老师见面，接受实习学校及指导老师分配的任务，认真履行实习生职责，遵守实习期间的各项规章制度。听从实习学校的安排，牢记我校办学定位，以人才培养目标为中心，凸出办学特色。为了给基础教育培养“下得去、留得住、教得好、能发展”的好教师，在教育实习中也必须坚持“立德树人、知行合一、学以致用”的办学理念。学生在实习阶段培养师德、应用知识、创新实践、增长才干，指导教师也要通过组织监督、训练考核、交流引导、鉴定评优，贯彻办学理念，进一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

二、时间安排：

第1周：实习准备，做好实习分配，召开实习动员大会。

第2-12周：集中教育实习。内容包括：师德体验、教学实践、班级管理实践、教研实践等。

第13-14周：返校开展教育研习和总结。

三、考核方式：

- 1.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所有参加顶岗支教的学生，其实习考核成绩一律评定为优秀；
- 2.参加分散实习的学生，填写《分散实习申请表》，由实习学校盖章、家长签字、学院审批并盖章后，将申请表交由教学系保管。成绩考核由高校指导老师待实习生实习结束后验收，所有分散实习的学生成绩不得评优。
- 3.参加学校安排的集中教育实习，其实习成绩的考核遵照“双导师”评定的原则，即实习指导教师成绩与带队指导教师成绩按照4:6比例折算，以优（90分及以上）、良（80分—89分）、中（70分—79分）、及格（60分—69分）、不及格（60分以下）的等级记录成绩。